



成交通知书

山东鲁正市政工程有限公司：

受高唐县农业农村局委托，山东昌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的高唐县市级和美乡村建设项目（二次），编号：SDGP371526000202502000048/XGTZFCG-2025-070，标段名称：琉璃寺镇茄子王村，采用竞争性磋商的采购方式，于2025年04月28日在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开评标，经磋商小组推荐，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程序，确定贵单位为成交供应商，成交金额为：423906.00元（大写：人民币肆拾贰万叁仟玖佰零陆元），项目经理：王艳辉，工期：30天。

请贵单位务必于本《成交通知书》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，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高唐县农业农村局签订采购合同。

采购人：高唐县农业农村局

采购代理：山东昌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2025年04月29日